

中國現代著名作家林語堂說過：「讀書的意義，是使人較虛心，較通達，不固陋，不偏執」。一群人共同閱讀加上討論，更能激發多角度思考，擴闊眼界。由火苗讀書會聯同文理書院（九龍）合辦第12次讀書會，這次以台灣文學為主題，該校學生與協恩中學、香港培道中學及廖實珊紀念書院師生一起閱讀七等生（劉武雄）的《我愛黑眼珠》及白先勇的《Danny Boy》，並就文中具道德爭議的情節進行了一場理智與感性並重的討論。「獨」讀樂，不如眾讀樂！

故事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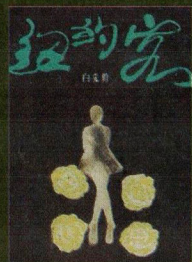
作品：《我愛黑眼珠》
作者：七等生

當年失業在家的李龍第約了妻子晴子到戲院看電影，遇上暴雨，他久未見晴子出現，於是先後到麵包店及她的工作處尋找卻找不到。李龍第擔心晴子發生意外，從此消失。在尋找晴子的途中，他遇上一名需要幫助的妓女，他出手相救並抱她入懷，此時晴子就在他對面出現。晴子一直呼喚李龍第，他不但沒有向晴子解釋，更向妓女介紹自己名叫「亞茲別」，並將屬於晴子的一切——原本買給她的麵包及香花，還有綠色雨衣給予這個陌生妓女。最終晴子在暴雨下被洪水沖走……



作品：《Danny Boy》，收錄於《紐約客》
作者：白先勇

主角雲哥本是眾人眼中的好老師，然而他一直有個秘密——戀慕少年。一次雲哥因擁抱男學生被揭發，遭校長辭退，倉皇避走至美國紐約，與親友斷絕所有聯絡。後來，他病危瀕死，才將這一切寫信告訴親人兼知心好友詔華。雲哥告訴詔華，他因壓抑對少年的戀慕而感到痛苦；逃到紐約後，生活變得糜爛墮落，他染上愛滋病，更曾因此自殺，最後被送進醫院獲救；雲哥到愛滋病患者互助組織「香提之家」，在那裏遇上生命中的「Danny Boy」（Danny Boy是愛爾蘭的古老民謠，表達父親送別早喪愛子的情感），他從照顧 Danny Boy 得到心靈上的慰藉。Danny Boy 離世後，雲哥也對一切釋懷，不再感痛苦也不懼死亡，最終安詳離開人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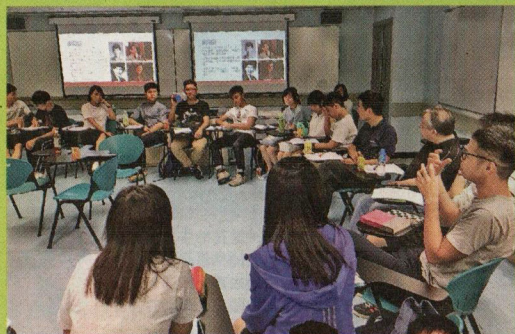


獨讀樂不如眾讀樂

樂趣一

相伴研讀 細閱交流

《我愛黑眼珠》中，李龍第選擇救一個陌生妓女而不救自己的妻子，令眾人感到匪夷所思！大家紛紛猜想原因，文理書院（九龍）中四生吳小莉就猜想：「男主角能展現平常生活未能表現保護他人的男性特質」。群讀方式令眾人議論紛紛，更引出李龍第真正想救是誰、是否愛妻子等問題。讀書會成員兼文理書院（九龍）老師許嘉樂表示，群讀有別於與一人閱讀，「同學不能只片面或主觀地閱讀文本，需花心思留意細節和思考故事背後的含義，才可與其他同學討論，否則不明別人所言」。同校的老師邵善怡也認為，「群讀能讓同學閱讀和接觸更多不同種類的作品，開拓他們的閱讀之門；加上當同學要與他人討論和交流時，更能學會堅持閱讀」。



參與學生黃煒翔（左起）、岑懿行、吳小莉及林也皆認為，比起各自閱讀，群讀能令他們以多角度思考文本內容。



樂趣二

刺激思維 擦出新想法

讀書會上學生閱讀的故事篇幅不長，而且只有兩篇，不過眾人一起讀後討論，擦出很多有趣的新想法。吳小莉說：「同學指《我愛黑眼珠》『李龍第迎接着一對他熟識似的黑色眼睛』中的黑色眼睛，可能是代表晴子，這是我沒有想過的象徵意義。」香港培道中學中五生林也從同學的意見中，再思考到另一觀點，「那麼看來，故事中提及的香花亦有可能是一個象徵意義。在傳統中國文化中，花（可）象徵女人，配以那個賣香花的小女孩，可能是類比被李龍第救助的妓女」。若你看過《我愛黑眼珠》，又覺得故事中還有什麼隱喻？



讀書會討論要點

《我愛黑眼珠》

1. 李龍第不理會晴子，卻照顧妓女，是因為在洪水滔天的環境下，李龍第根本無法拯救晴子。在私愛與大愛之間，他只能迫不得已自稱亞茲別，對妓女予以憐憫，保護她，暫時拒絕成為李龍第身為丈夫的身分。因此，在小說的後段，當晴子被洪水沖走，李龍第默然流淚，值得讀者留意。
2. 文中的鴻溝有象徵意義。第一，鴻溝除了是物理上無可跨越的障礙，使李龍第無法接觸晴子，也意味着李龍第必須在幫助妓女與眼看晴子在對岸而無能為力之間作出選擇。這道鴻溝是私愛與大愛的分野，李龍第若要助人，就要被迫放下丈夫的身分。第二，鴻溝亦有可能是暗示李龍第作為一個無工作的人，生活依賴晴子，因此亦可視為與晴子情感間的鴻溝，他只有通過救人的行為，重新找回主導者、或丈夫的角色。
3. 小說初段，值得大家留意的是，李龍第在兜售橘子的婦人和賣花的小女孩之間選擇了買花，是因為小女孩發出了「心側的音調央求」他，李龍第向小女孩買花完全是基於憐憫的，與後來幫助妓女出於相同道理。這朵象徵憐憫的花，在小說的末段再次出現，由李龍第親手插在妓女頭上，送走了她。

校園有活動？



歡迎來郵報料：living@mingpao.com
電郵標題請註明「給明報《語文同樂》編輯部：文化直擊報料」
（另請內附活動詳情及聯絡方法）

樂趣三

傾聽他人看法 擴闊視野

《Danny Boy》講述同性、師生的隱密情感，即使放諸當下的道德界線，也是令不少讀者驚歎的作品。不過，故事重點不在追求戲劇效果，協恩中學中文科老師劉智勇及火苗讀書會成員李家豪均指出，故事希望透過雲哥信中的自白，令讀者明白同性戀者內心的孤獨。學生討論到雲哥迷戀自己的學生時，不少都面露尷尬之色，不知是否與學生身分有關？文理書院（九龍）中四生岑懿行像偵探般，嘗試找出雲哥對少年戀慕的因由，「雲哥迷戀的那幾個高中生，與其自身都有着同樣的特質：孤獨。」此分析一出，不少學生點頭同意！同校的中六生黃煒翔亦說：「雲哥在紐約證實患上愛滋病，且在異鄉，使他抵受不了那孤獨。」

閱讀故事，各人心中自有一套看法，一旦交換讀後感，方發現彼此心中的畫面大不同。李家豪表示，群讀在挑戰學生的主觀看法，「同學必須保持開放態度接受他人意見，正面地與人討論文本，過程中反思自我看法是否正確」。他認為，這樣的群讀才能擴闊視野。

【討論要點由許嘉樂老師及文理書院（九龍）同學提供】

《Danny Boy》

1. 主角雲哥在一個同性戀不被廣納的社會之中，只能壓抑自己。在長時間的壓抑之下，雲哥漸漸誤將愛情與性混淆，使至一位好老師，最終竟因為摟抱學生而失去工作，住到紐約去。需要留意的是，雲哥只對某些特定對象產生情感，永遠都只在某年紀中找尋孤獨的身影，某程度是過往回憶的投射。雲哥於前半段感到壓抑，是由於他將愛情解讀是單純的性，故此將感情投射至類似自己的人渴望得到滿足（他認為同性戀就是罪）。而去到紐約之後，經過長時間性壓抑的他，誤以為只要透過性愛的解放就可得到滿足（他認為罪人的墮落是理所當然）。雲哥最終的救贖是透過自己失去性的可能的肉體（因為患上愛滋病），去使 Danny boy，一個非同性戀者安息。這才是文章的命題，同性戀之所以被誤解，是因為被掛鉤於性（包括雲哥本身）。白先勇想寫的或者是去糾正的，是真正的愛並無性別或者性傾向之分，最高的愛是透過心理滿足而非單純的生理（這也與《我愛黑眼珠》契合）。

火苗讀書會簡介

火苗讀書會於2009年成立，初為大學同學一同閱讀文學作品和創作的小組，後由成員把讀書會的概念帶到文理書院（九龍），並於2014年開始設為常規活動，又聯合其他學校參與，以培養學生認真細心閱讀的態度。讀書會堅持讓學生主導討論，老師只在旁擔任點撥角色。

